

荣信电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荣信电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荣信股份”）

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上市公司股票简称：荣信股份

上市公司股票代码：002123

信息披露义务人公司名称：

1、崔京涛

通讯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中路3039号国际文化大厦2805A、2805B室

2、厉伟

通讯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中路3039号国际文化大厦2805A、2805B室

3、左强

通讯地址：鞍山高新区科技路108号

4、深圳市延宁发展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中路 3039 号国际文化大厦 2802、2806 室

股份变动性质：减少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签署日期 2010 年 4 月 29 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本报告书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收购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以下简称《准则15号》）等有关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编写。

2、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3、依据《证券法》、《收购办法》、《准则15号》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控制人、关联方、一致行动人在荣信股份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截止本报告书提交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持有的荣信股份的股份。

4、本次股东持股变动行为无需获得政府部门批准。

目 录

第一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3
第二节	持股计划.....	4
第三节	权益变动方式.....	4
第四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挂牌交易股份的情况.....	5
第五节	其他重要事项.....	5
第六节	备查文件.....	6

第一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崔京涛，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码：110101670804104，住所：广东省深圳市松岭路动力机械公司 11 栋 301。通讯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中路 3039 号国际文化大厦 2805A、2805B 室。崔女士北京大学毕业，硕士，曾任职于北京海淀职工大学、中国工商银行深圳信托投资公司，现任深圳市延宁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延宁”）董事长。

厉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码：110108631111183，住所：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投资公司宿舍。通讯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中路3039号国际文化大厦2805A、2805B室。现任荣信股份董事，本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市深港产学研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港产学研”）董事长、兼任深圳创业投资同业公会副会长、深圳天使投资人俱乐部副主席、深圳国际高新技术产权交易所独立董事。

左强，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码：11010819701018897X，住所：辽宁省鞍山市铁东区高新技术开发区新峪社区上汪峪委06组。通讯地址：鞍山高新区科技路108号。现任荣信股份董事、总裁。

深圳市延宁发展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实收资本）：6,800 万元

注册号：4403012014894

法定代表人：崔京涛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中路 3039 号国际文化大厦 2802、2806 室

主营业务：兴办实业、企业财务顾问咨询

二、截止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控制其他上市公司百分之五以上的发行在外股份的情况。

崔京涛与厉伟通过其控制的深港产学研持有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国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760万股，占发行后总股份的6.9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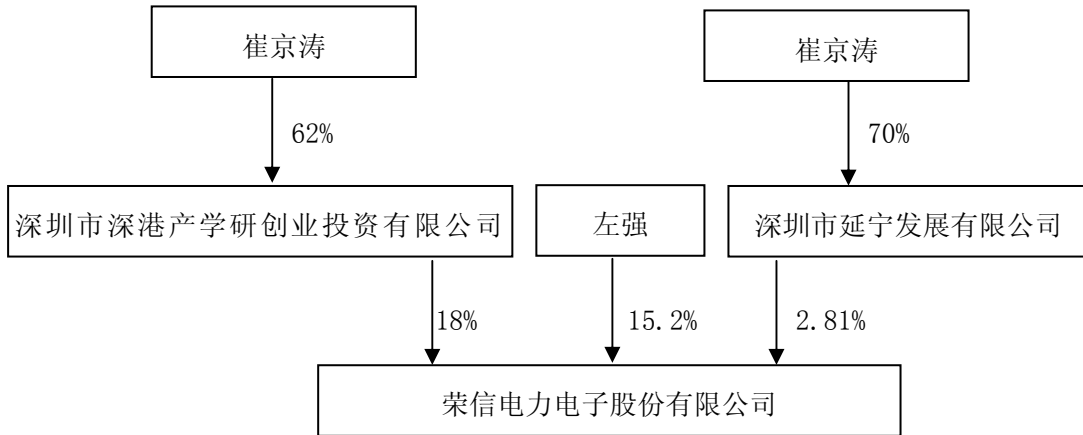
左强未持有、控制其他上市公司百分之五以上的发行在外股份。

三、荣信股份实际控制人及控制关系和控制链条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左强、崔京涛与厉伟

崔京涛与厉伟系夫妻，通过其控制的深港产学研和深圳延宁持有本公司股份，为本公司第一大持股人，左强为本公司第二大持股人，2007年公司上市后，左强、崔京涛和厉伟合并持有本公司36.01%股份，自2003年以来，共同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

2007年公司上市时公司控制关系和控制链条



第二节 持股计划

权益变动目的：生产经营资金需要和自身需求。

本次减持后左强，崔京涛和厉伟合并持有本公司29.99%股份，仍共同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12个月有可能继续减少其在荣信股份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第三节 权益变动方式

荣信股份2007年3月上市，信息披露义务人原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36.01%，经过荣信股份2009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及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出售本公司股份，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本公司股份减少至目前的29.99%，累计减少6.02%。具体如下：

(1) 2009年7月, 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1920万股, 公司总股本增加, 信息披露义务人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由36.01%下降为32.92%, 减少了3.09%。

(2) 2010年4月19日, 左强先生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出售本公司股份5,850,000股, 占公司股份总额的1.74%。

(3) 2010年4月28日, 深圳延宁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出售本公司股份4,000,000股, 占公司股份总额的1.19%。

截止本报告披露日, 左强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40,846,488股(其中: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35,022,366股,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5,824,122股), 占公司股份总额的12.16%; 深港产学研持有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55,286,577股(其中: 质押48,854,700股); 深圳延宁持有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4,640,000股。崔京涛与厉伟通过其控制的深港产学研和深圳延宁持有本公司总额的17.83%。

左强、崔京涛和厉伟合并持有本公司29.99%股份, 仍共同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第四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挂牌交易股份的情况

除本报告书所披露的信息外,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提交本报告书之日(2010年4月29日)前6个月内没有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买卖荣信股份股票的行为。

第五节 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其他应当披露为避免对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的其他信息。

声 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崔京涛 厉伟 左强

深圳市延宁发展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签字）：崔京涛 厉伟 左强

深圳市延宁发展有限公司

签署日期：2010年4月29日

第六节 备查文件

1、本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置备于公司证券事务部

附表一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荣信电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鞍山高新区鞍千路 261 号
股票简称	荣信股份	股票代码	002123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崔京涛 厉伟 左强 深圳市延宁发展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	崔京涛 厉伟、深圳市延宁发展有限公司：深圳市福田区深南中路 3039 号国际文化大厦 2805A、2805B 室 左强：鞍山高新区科技路 108 号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非公开发行摊薄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2007 年上市时持股数量：23,046,472 股 持股比例：36.01%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持股数量：100,773,065 股 变动比例：29.99%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减持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_____（如是，请注明具体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否已得到批准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填表说明：

- 1、存在对照表所列事项的按“是或否”填写核对情况，选择“否”的，必须在栏目中加备注予以说明；
- 2、不存在对照表所列事项的按“无”填写核对情况；
- 3、需要加注说明的，可在栏目中注明并填写；
- 4、信息披露义务人包括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多人的，可以推选其中一人作为指定代表以共同名义制作并报送权益变动报告书。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崔京涛 厉伟 左强
深圳市延宁发展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签字）：崔京涛 厉伟 左强
深圳市延宁发展有限公司

日期：2010 年 4 月 29 日